



陳靜中國歷史教學獎章則

甲·緣起

陳靜女士（1922-1992），字靜觀，廣西岑溪人，父克文公，母盧氏國振。抗戰時考入昆明西南聯合大學，1945年經濟系畢業，1949年來港，1952年執教司徒拔道嶺南小學及中學，講授科目以中國歷史為主，盡心盡力，深受學生愛戴與敬重，1977年轉職地利亞修女紀念學校（觀塘），以迄1988年退休。陳靜女士畢生獻身教育，作育英才無數，1992年病逝香江，享年七十。為誌追思並發揚遺志，其家人茲聯同明遠文化教育基金會，捐資設立「陳靜中國歷史教學獎」。

乙·主辦機構

本獎由香港中文大學中國文化研究所設立，由屬下當代中國文化研究中心負責一切相關事宜，包括委任學者組成「陳靜中國歷史教學獎」管理委員會，以負責所有有關本獎項之決策，包括本章則之訂定與修訂。

丙·宗旨

本獎旨在嘉獎本港中學優秀中國歷史教師，並鼓勵其從事教學上之改進、研究、創新或個人進修。

丁·實施辦法

- (一) 程序 每年9月15日開始接受申請，11月20日截止，經初步評審後，部分申請人將獲邀與評獎委員會會見；十二月中宣佈得獎者，翌年年初頒獎，十二月中得獎者繳交申請時所提出計劃之報告（見申請表）。
- (二) 申請資格
 - (i) 遞交申請表時為本港全日制中學全職教師，而中國歷史為主要講授科目之一；
 - (ii) 擔任全職教師並以中國歷史為主要講授科目之一不少於三年；
 - (iii) 申請時並無離職或轉授其他科目之意圖或計劃。
- (三) 申請辦法 於本中心網站（www.cuhk.edu.hk/ics/rcccc）下載申請表及推薦書，分別由本人及推薦人填妥及簽署，並由申請人及推薦人分別寄回。如推薦人並非校長，申請表格亦須由校長簽署。所有申請人之一切資料絕對保密。
- (四) 評審標準
 - (i) 教師之資歷及教學表現；
 - (ii) 所提出之教學改進、研究、創新或個人進修計劃；
 - (iii) 與評獎委員會會見之表現。
- (五) 評獎委員會 本中心將邀請有關人士組成委員會負責評獎，其決定為最後決定。
- (六) 獎勵辦法 本獎每年頒予一至兩名教師，得獎人可獲(i)獎章一枚；及(ii)獎金二至五萬港元，該筆款項可用於所提出之教學計劃或其他相關用途。本所將安排適當公開頒獎儀式。
- (七) 查詢 與本獎有關事宜請向下列人員查詢
葉子菁女士 3943-7382 amyap@cuhk.edu.hk
林毅忠先生 3943-7414 dereklam@cuhk.edu.hk
陸美彰女士 3943-7386 judyluk@cuhk.edu.hk

陳靜中國歷史教學獎申請表
(2018-19 年度)

密件
CONFIDENTIAL

A. 個人資料

姓名 (中文)		姓名 (英文)	
性別		香港身份證號碼	()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出生地點	
住址			
聯絡電話		聯絡電郵	

B. 學歷

中學 教育	學校名稱		就讀年份	
	所獲榮譽		會考年份	
	活動參與			
本科 教育	學校名稱		修讀年份	
	所獲學位		主修及副修	
	所獲榮譽			
	活動參與			
專業 教育	機構名稱		修讀年份	
	修讀課程			
	所獲資歷			
高等 學位	大學名稱		修讀年份	
	所獲學位			
	論文題目			

C. 教學經驗

學校名稱			
學校地址			
校長姓名		科主任姓名	
申請人職位		任職年份	
中史科授課年級 及每周節數	(i)	其他講授	(i)
	(ii)	科目、年級	(ii)
	(iii)	及每周節數	(iii)
在過去三年或更長時段之中史科課外活動記錄 (並請提供參觀活動記載、教案、電子學習軟件等具體資料)			

D. 研究或進修計劃

請列出擬在 2019 年實行之教學改進、研究、創新或個人進修計劃

** 以上 B、C、D 各項如有需要請另紙填寫

申請人簽署

日期：

校長簽署

日期：

- 申請表由申請人簽署後寄回下址：
香港中文大學 中國文化研究所 當代中國文化研究中心 陳靜中國歷史教學獎 收
- 請將本章則及申請表交予推薦人過目，並請其填寫經已填具申請人資料之推薦書，然後直接寄回上址。
- 2018-19 年度申請之截止日期為 2018 年 11 月 20 日。
- 本中心收到申請表格後將以電郵回覆；倘若申請表寄出後一星期尚未收到覆函，請與本中心聯繫。